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关于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T-ZB00470-202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关于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50万元,招标人为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参加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本项目的授权书);
- 2.供应商提供根据我行要求开具本项目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主体,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并加盖公章);
- 4.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5.供应商截止提交响应文件之日,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 6.供应商应具备水、电、暖、门、窗、墙等基础设施维修行业服务经验,且在呼和浩特市范围内(包括和林、武川、土左、托县等周边旗县)有相关维修人员。
- 7.财务状况:近两年财务状况良好,无重大债务纠纷及法律诉讼。
- 8.专业人员数量和资质:项目负责人需具备3年以上水、电、暖、门、窗、墙等基础设施维修经验,熟悉水、电、暖、门、窗、墙等基础设施维修流程及规范要求;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29 09:00:00到2025-11-04 17:30:00，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00至5：30（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邮箱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方式：1.获取采购文件时需具备：

1.1授权委托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1.2授权委托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

注：（1）本项目邮箱获取，将以上资料全部原件扫描件发送至nmct100@163.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如果联系电话无法及时接通，请发邮件，工作人员会及时回复。（2）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3）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

2.采购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获取采购文件成功后，由供应商账户汇入以下账户，并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至邮箱nmct100@163.com。

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610563673

开户银行：蒙商银行呼和浩特如意支行

开户银行行号：313191001080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1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六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10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六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关于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项目

2.项目编号：CT-ZB00470-2025；

3.资金来源：自筹；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采购内容：集中采购分、支行零星维修供应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6.预算金额：年预算预计50万元，后期具体支出以实际发生为准。

7.采购结果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根据服务质量考核评估以及后期预算下达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8.入选供应商数量：入选5家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格供应商应大于计划入选家数，否则不得开标或评标）。

注：详细采购内容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澄清答疑时间安排：供应商在领取磋商文件之后，须在3个日历日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需采购人澄清答疑的事项，超过规定时限提出的澄清事项不予接受。澄清答疑的事项请发送至nmct100@163.com邮箱（邮件标题备注某某公司对XX项目的澄清要求，提供WPS格式的澄清要求（无须盖章），和PDF或JPEG格式的澄清要求（须盖章）各一份）。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金采网》、《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官网》、《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地质局南街8号

联系人：范经理

电话：0471-6961936

邮件：450011@msbank.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伊泰华府世家2号商业楼A座6层-7层

联系人：李娜 焦静 许文华 范佳乐

电话：0471-3827320-6082、6081

邮件：nmct100@163.com

注：未尽事宜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